

**关于对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 关于对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众会字（2025）第 01306 号

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堂”或“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5）第 01305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出具上述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 一、审计报告中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 5.25 所述，博思堂公司 2024 年发生净亏损 1,610.3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仅为 86.86 万元，短期银行借款及控股母公司借款合计 2,874.95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达 144.64%。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博思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重要性水平

博思堂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选取了营业收入作为基准，考虑被审单位的风险水平，选取了营业收入的 2% 计算重要性水平，2024 年度重要性水平为 56 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内容较上期未发生变化。

### 三、出具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公司主要为房地产企业提供广告设计及品牌策划服务。由于近年来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恒大集团债务危机的影响，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出现较大坏账风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8,248.69万元，并直接导致公司多年连续亏损。报告期归属母公司的净亏损1,610.31万元，扣除非经营性净利润净亏损1,674.19万元，并进一步导致公司流动性风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仅为86.86万元，短期银行借款及控股母公司借款合计2,874.95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高达144.64%。若公司流动性持续得不到改善，可能出现公司资金流断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博思堂管理层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疑虑事项，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2.2 持续经营”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疑虑。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七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注册会计师在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该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不存在重大错报的条件下，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其他事项段。

### 四、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详细依据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博思堂2024年发生净亏损1,610.3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仅为86.86万元，短期银行借款及控股母公司借款合计2,874.95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达144.64%。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博思堂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检查了管理层对未来一个会计期间继续经营能力作出的评估，并检查了管理层的应对计划及相关文件。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2024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对财务报表中关于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及其应对计划的披露进行了复核。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

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 五、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中涉及事项无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 六、专项说明使用限制

我们提醒本专项说明的使用者关注，本专项说明仅供博思堂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年4月23日